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5月15日，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以现场会议的形式在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科技南五路英唐大厦五楼会议室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现有董事9名，应出席会议董事9名，实际出席现场会议的董事9名。监事会成员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胡庆周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变更注册地址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19年12月，经公司2019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注册地址由原“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科技南五路英唐大厦五楼”变更为“深圳市宝安区中心区宝兴路6号海纳百川总部大厦A座21楼”。现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需求，公司对上述地址进行了调整，最终注册地址拟变更为“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旺社区宝兴路6号海纳百川总部大厦B座6层、7层、8层”。

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公司注册地址变更后，需要相应修改公司章程中相关条款，具体如下：

项目	原章程内容	修改后章程内容
第五条	公司住所地：深圳市宝安区中心区宝兴路6号海纳百川总部大厦A座21楼，邮政编码：518101	公司住所地：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旺社区宝兴路6号海纳百川总部大厦B座6层、7层、8层，邮政编码：518101

本次注册地址的变更及章程条款的修订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核准结果为准；同时，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指定专人办理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公司拟变更注册地址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9）。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 9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 2020 年 6 月 2 日下午 2:30 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0-058）。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 9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特此公告。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5月18日